

党的工作机关首先是政治机关

人民日报评论员

党的工作机关在实施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推进党的事业中发挥着重要作用。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工作机关条例》日前发布，这是健全党的领导制度体系、加强党的组织制度建设的重要举措。《条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巩固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成果，进一步强化对党的工作机关的政治要求，规范党的工作机关的设立和运行，为全面加强和规范党的工作机关工作明确了基本遵循。党的各级工作机关要认真贯彻落实《条例》，自觉服从服务于党的中心工作，不断提高政治能力、履职能力和工作水平，为新征程党和国家事业发展提供坚强组织保障。

要把牢政治机关定位。党的工作机关作为党的机关，直接在党中央以及地方各级党委领导下工作，必须旗帜鲜明讲政治，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充分彰显政治机关本色。要按照《条例》要求，把坚定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作为履行职责、开展工作的根本政治原则，坚决听从党中央指挥，自觉向党中央看齐，同党中央要求对标对表，把牢政治方向，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要持续用党的创新理论统一思想、统一意志、统一行动，善于从政治上把握大局、分析问题、推进工作。要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持续深化政治机关意识教育，引导党员干部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切实把对“两个确立”决定性意义的深刻领悟转化为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高度自觉和实际行动。

要履行政治机关职责。党的工作机关是落实党中央以及地方各级党委决策部署的执行机关，职能作用发挥好不好，事关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贯彻执行，事关党和国家事业发展。《条例》明确规定，党的工作机关首要职责是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要完善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批示精神落实机制，确保党中央令行禁止。要深刻领会《条例》精神，提高政治站位，深化思想认识，紧扣自身职责强化制度机制保障，增强抓落实的政治自觉和政治担当，推动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不折不扣贯彻落实。要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和完善党的领导制度体系，坚持民主集中制，全面、系统、整体落实党的领导，强化党对各方面工作领导的体制机制，健全统一归口领导和协调管理工作机制，推动把党的全面领导落实到党和国家事业各领域各方面各环节。要坚持用改革精神和严的标准管党治党，认真落实推进党的自我革命“五个进一步到位”的重要要求，坚决扛起全面从严治党职责，以严的基调、严的氛围、严的措施，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把党建设得更加坚强有力。

要强化政治机关担当。《条例》明确规定，党的工作机关要当好党委参谋助手。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的中心任务十分繁重，对党的工作机关进一步发挥好党委参谋助手作用提出了更高要求。要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紧紧围绕党中央决策部署以及党委工作部署安排谋划推进工作、扎实履职尽责，有力服务中心工作。要聚焦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着眼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中的新情况新问题，抓住牵一发而动全身的关键环节，更好服务党委决策。要树牢正确政绩观，以钉钉子精神和求真务实作风狠抓工作落实，力戒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要加强调查研究，围绕党中央关心关切、群众急难愁盼的重点难点问题，察实情、听民声，使提出的思路举措、对策建议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确保务实管用。要坚持底线思维，增强政治敏锐性和政治鉴别力，及时发现和识别各类风险隐患，做好风险预判预警预防，有力维护政治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

（新华社北京12月7日电）

中共中央印发《中国共产党工作机关条例》

（上接A01版）党的工作机关正职由上级机构领导成员兼任的，可以设分管日常工作的副职。

党的工作机关不设正职领导助理、秘书长。党中央职能部门确有必要设置的，应当报党中央批准。

第八条 党的工作机关根据工作需要和精干效能的原则设置必要的内设机构。内设机构的设立、撤销、合并或者变更，按照规定的权限和程序审批。

第九条 党的工作机关在核定的编制限额内配备机关工作人员。

第三章 职责

第十条 党的工作机关应当职责明确、权责一致，其职责一般依据党章党规确定，具体职责一般由有关职能配置、内设机构、人员编制规定予以明确。

应当由党委履行的职责，党委不得将其授予工作机关。

第十一条 党的工作机关应当履行下列职责：

（一）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完善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机制，确保党中央令行禁止；

（二）贯彻落实上级和本级党委以及上级党的工作机关部署安排，研究部署职责范围内的工作；

（三）当好党委参谋助手，及时报告有关情况、反映问题、提出意见建议，为党委决策提供服务；

（四）按照规定和权限制发党内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抓好组织实施和督促落实；

（五）加强机关党的建设工作和群团工作；

（六）承办党委和上级党的工作机关交办的有关事项。

党的工作机关按照有关规定对相关单位实行归口领导或者归口管理。

第十二条 党委办公厅（室）是党委的综合部门，负责推动党委决策部署的落实，按照党委要求协调有关方面开展工作，承担党委运行保障具体事务。

第十三条 党委职能部门是负责党委某一方面工作的主管部门，按照规定行使

相对独立的管理职能，协调指导本系统、本领域工作。

第十四条 党委办事机构是协助党委办理某一方面重要事务的机构，一般是指党委为加强跨领域、跨部门重要工作的领导和组织协调而设立的（决策）议事协调机构的常设办事机构，承担（决策）议事协调机构的日常工作，可以根据有关规定履行特定管理职责。

第十五条 党委派出机关是党委为加强特定领域、行业、系统领导而派出的机关，根据有关规定代表党委领导该领域、行业、系统的工作。

第十六条 党的工作机关应当紧扣职责任务加强机关党建和内部管理，不断提高政治能力和业务能力，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

第四章 决策与执行

第十七条 党的工作机关必须坚持民主集中制，领导班子实行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的制度。凡属本机关重大事项，应当按照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原则，由领导班子集体研究决定。领导班子成员应当根据集体的决定和分工，勇于担当、敢于负责，切实履行职责。

第十八条 党的工作机关应当通过召开部（厅、委、室）务会会议等形式讨论决定下列重大事项：

（一）学习贯彻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

（二）贯彻落实上级和本级党委以及上级党的工作机关的有关决定、指示和工作部署；

（三）研究讨论贯彻执行本机关职责范围内相关方针政策和党内法规、法律法规的具体措施；

（四）讨论决定本机关重大决策、重要人事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大额资金使用等事项；

（五）审议向党委和上级党的工作机关请示报告的重要事项；

（六）研究部署本机关党的建设方面的重要事项；

（七）研究讨论其他重要事项。

第十九条 党的工作机关领导班子应当坚持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规依法决策。对重大事项的决策，一般应当经过调查研究、征求意见、专业评估、合规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等程序，按照规定开展与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评估。

属于重大决策的，应当按照规定及时请示报告。

第二十条 部（厅、委、室）务会会议由党的工作机关主要负责同志召集并主持，领导班子成员参加。主要负责同志因故无法召集或者出现空缺时，可以委托其他负责同志或者由党委指定的负责同志召集会议。根据工作需要，会议召集人可以确定有关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专门人员如实记录，对决定事项编发会议纪要，并按照规定存档备查。

第二十一条 以党的工作机关名义发布或者上报的文件，由主要负责同志签发。

第二十二条 党的工作机关应当建立有效的督查、评估和反馈机制，确保领导班子决策落实。

第二十三条 党的工作机关根据工作需要，可以召开部长（主任、书记）办公会议，组织推进部（厅、委、室）务会会议决策事项的落实和研究讨论专项工作。部长（主任、书记）办公会议由部长（主任、书记）或者委托领导班子其他成员主持召开，领导班子有关成员和有关内设机构主要负责人等参加。部长（主任、书记）办公会议不得代替部（厅、委、室）务会会议作出决策。

第二十四条 党的工作机关领导班子及其成员应当带头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加强党的创新理论武装，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肃党内政治生活。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求真务实，真抓实干，推动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到实处。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实为基层减负各项要求，坚决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党的工作机关领导班子应当认真履行

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坚决维护党的纪律，推动形成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良好环境。

第五章 监督与追责

第二十五条 党的工作机关接受党委的全面监督，每年至少向党委作1次全面工作情况报告，遇有重要情况及时请示报告。执行党中央以及党委某项重要指示和决定的情况，应当进行专题报告。对党的工作机关作出的不适当决定，本级党委有权撤销或者变更。

党的工作机关应当自觉接受巡视巡察，纪委监委及其派驻机构、派出机构等的监督，并抓好监督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

第二十六条 党的工作机关领导班子成员应当带头落实党的自我革命要求，自觉接受党内监督和群众监督等各类监督。领导班子成员应当如实向党组织报告个人有关事项、述责述廉，接受组织监督。

第二十七条 党委应当定期对所属工作机关履职情况进行检查考核，具体工作由党委组织部负责，考核结果在一定范围内通报。

第二十八条 党的工作机关领导班子成员违反本条例有关规定的，根据其行为性质和情节轻重，依规依纪依法给予谈话提醒、批评教育、责令检查、诫勉、组织处理或者党纪政务处分等处理。

第六章 附则

第二十九条 机构编制管理部门应当根据本条例科学编制党的工作机关职能配置、内设机构、人员编制规定，按照程序经本级机构编制委员会审定并报本级党委审批后，以党委办公厅（室）文件形式印发。

第三十条 中央军事委员会可以根据本条例，制定相关规定。

第三十一条 本条例由中央办公厅商中央组织部、中央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解释。

第三十二条 本条例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雨雪天气来了

本报讯（记者李秋）记者昨日从市气象局了解到，预计本周我市以晴或多云天气为主，受较强冷空气影响，12月12日起气温明显下降，同时伴有雨雪、大风天气过程。

根据最新的气象资料分析，预计周降水量10mm～15mm（历史同期1.2mm～1.6mm），较常年同期偏多；周平均气温1℃～2.4℃（历史同期2.5℃～4.1℃），较常年同期偏低；周极端最低气温-9℃左右。

具体天气预报如下：

12月8日：晴天到多云，偏西风2级至3级转偏东风2级至3级，气温0℃～11℃；

12月9日：多云间晴天，偏西风2级至3级，气温-1℃～13℃；

12月10日：晴天间多云，偏西风3级，气温4℃～17℃；

12月11日：晴天转多云，偏东风3级至4级，阵风6级至7级，气温1℃～12℃；

12月12日：阴天有小到中雨雪，局部大雪，偏东风3级至4级，

12月8日0时 我市启动橙色预警

本报讯（记者韦冰）根据最新空气质量预测预报信息，受不利气象条件影响，预计从12月8日起我市将出现一次重污染过程。按照《焦作市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2023年修订）》要求，经市环委办研究决定，自2025年12月8日0时起，启动我市重污染天气橙色预警（Ⅱ级响应），解除时间另行通知。

应急响应期间，我市各工业企业要严格按照要求落实橙色预警减排措施。矿山、砂石料厂等停止露天作业，施工工地停止土石方作业，建筑垃圾清运车辆、渣土运输车辆和砂石运输车辆禁止上路行驶。城市和县城建成区、铁路货场、物流园区和工矿企业等重点使用场所内禁止使用不满足Ⅲ类限

阵风6级左右,气温-1℃～5℃

12月13日：多云到晴天，偏西风3级至4级，阵风7级左右，气温-5～-2℃；

12月14日：晴天间多云，偏西风3级左右，气温-9℃～1℃。

气象人士表示，需防范12日较强冷空气造成的降温、大风、雨雪天气对交通出行、电力输送、设施农业、户外作业等的不良影响。由于气温降幅明显，公众需及时关注天气变化，多喝热水，合理调整着装，注意保暖。



值要求以及国二及以下排放标准非道路移动机械。除城市运行保障车辆和执行任务特种车辆外，城市和县城建成区内禁止重型和中型柴油货车、低速载货汽车和拖拉机通行。严禁露天焚烧农作物秸秆及各类垃圾，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禁止室外喷涂、粉刷、切割、焊接等涉气作业。

预警期间，儿童、老年人和呼吸系统、心脑血管疾病患者等易感人群应尽量留在室内，确需外出的，应采取防护措施。

（上接A01版）着力扩大有效需求。该区以“三十工程”为抓手，推动金刚石散热基板、年产1000万支干法超细电容器等项目尽快落地；聚焦“双十二”等重点节点，策划开展线上线下促消费活动，打造多元消费场景，加速释放消费潜力；持续做好风神轮胎、三利达、乐韬硅材料等重点外贸企业服务保障，确保外贸外贸平稳增长。今年以来，该区帮助风神轮胎、神华重机、东锅城发等企业争取超长期国债、中央预算内资金、省级制造业设备更新技改示范类拟支持项目等奖补资金共计5420万元。

着力发展新兴产业。新兴服务业是中心城区经济高质量发展全新引擎。该区立足全市建设豫西北现代服务业强市发展定位，聚焦产业转型升级和消费提质扩容双重需求，将服务外包产业发展作为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推动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在夯实产业基础、补齐产业链条、带动经济发展上持续发力。同时，打造焦作市数字产业园中心，推动数字技术与制造业、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盘活

“城市阳台”项目现有闲置资源，总投资2亿元，构建数字经济产业发展集群。今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2.02亿元，新增就业岗位5000余个，间接带动近2万人就业。

着力优化营商环境。该区积极融入服务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全面落实“五统一、一开放”基本要求，完善公平竞争审查机制，推进市场监管公平统一；健全“高效办成一件事”常态化推进机制，巩固深化“学查改·以企观政服务企业大走访”活动成效，扎实做好“扫码入企”工作，努力让各类经营主体在山阳放心投资、舒心经营、安心发展；纵深推进营商环境综合配套改革，高标准高质量常态化做好省评工作，确保全区营商环境保持全省“第一方阵”。

截至目前，全区签约项目64个，总投资212.6亿元，推动市人民医院整体改造提升、金刚石散热基板、单壁碳纳米管、中马高端制造等重大项目落地。同时，正在建设的3个省重点项目完成年度投资计划的115.9%；22个市重点项目完成年度投资计划的109.1%。

344件！绿色转型焕生机

本报讯（记者李秋）上周，《人民日报》《科技日报》、人民网、光明网、学习强国平台等大报台网共刊发、转载、推送我市新闻作品344件，重点对绿色转型、科技创新、文旅融合、粮食生产、民生实事和党建等方面进行了详细报道。

《科技日报》12月1日刊发《河南焦作：黑色煤城变身绿色产业新市》，报道了我市近年来在传统产业提质、新兴产业壮大、未来产业谋篇的实践中，全力构建具有地域特色和核心竞争力现代化产业体系。该文还被学习强国平台、中工网、中国搜索等大报台网报道、转载、推送。

12月2日，《河南日报》刊发《孟州 产业转型优营商》，报道了孟州市深入落实“345”创新行动，推动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走出高质量发展创新转型新路。

上周，《唱好新时代“黄河大合唱”——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观察》《“大雪”将至至农忙》《“董永传说”承载的孝文化连接传统与现代》《“三项清单”兑现居民幸福账单》《一间小店 一杯热茶》《河南博爱：党建赋能“新”力量 双向奔赴促治理》《河南焦作马村区：为辖区未成城市人筑牢安全防线》《河南武陟城市公园精彩焕新》《河南孟州：小菌菇变身“致富伞”》《河南焦作：湖光染金醉游人》《闫春生 让“中国造”六氟磷酸锂领跑世界》《河南焦作：杨树林里的怀川冬韵》《河南如何闯出“莓”好之路——从国产新优品种种草草莓产业之变》等图文，先后在《人民日报》、人民网、光明网、中国青年网、中国日报网、中国网、中工网、中国搜索、央广网、光明日报客户端、经济日报客户端和学习强国平台等大报台网报道、转载和推送。